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亚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华亚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 2024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548 号《关于核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81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96,2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46,609,200.00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49,590,8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36 号《验资报告》。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6号）核准，华亚智能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4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40,000,0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418,867.9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36,581,132.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2月23日验证，并由其出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2）00178号。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4]1231号《关于同意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16名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股）7,247,43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39.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84,171,965.56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1,891,291.6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2,280,673.8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4）0009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项目涉及的并购重组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和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已全部支付完毕或补充完成。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报告期末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金 额 |
|--------------------|----------------|
|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 349,590,800.00 |
|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 8,478,898.00 |
| 减：募投项目支出 | 258,453,321.02 |
| 其中：前期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187,579,960.75 |
|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 70,873,360.27 |
| 加：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 24,263,626.13 |
|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60,729,097.78 |
| 募集资金余额 | 46,193,109.33 |

| 项 目 | 金 额 |
|--------------|---------------|
|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 32,000,000.00 |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14,193,109.33 |

2、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金 额 |
|--------------------|----------------|
|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 336,581,132.08 |
|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 32,703,627.54 |
| 减：募投项目支出 | 166,619,104.73 |
| 其中：前期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109,365,738.33 |
|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 57,253,366.40 |
| 加：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 8,246,304.76 |
| 募集资金余额 | 145,504,704.57 |
|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 130,000,000.00 |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15,504,704.57 |

3、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金 额 |
|---------------------|----------------|
|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 262,280,673.87 |
|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 121,788,000.00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181,746.90 |
|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40,492,600.00 |
|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余额转出 | 181,820.77 |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

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与商业银行（即：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与商业银行（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3、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与商业银行（即：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项目 | 募集资金余额 |
|--------------------|---------------------|-------------------|--------------|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埭支行 | 51645000000947 |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 5,961,612.25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 1102026529000809171 |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 19,373.46 |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项目 | 募集资金余额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苏相合作区支行 | 10542901040006888 | | 8,212,123.62 |
| 合计 | | | 14,193,109.33 |

2、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项目 | 募集资金余额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 512902502010505 | 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 | 2,998,854.81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 8112001013000701648 | | 12,505,849.76 |
| 合计 | | | 15,504,704.57 |

3、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项目 | 募集资金余额 |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8112001012800826398 |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 |
| 合计 | | |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8112001012800826398）账户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已办理完成销户，并将利息余额181,820.77转出至基本户。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参见附件一《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附件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附件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无。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投资于研发中心建设和管理信息化升级，不直接为公司带来营业收入，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为421.0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 序号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 (万元) | 产品期限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
| 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00 | 2024-12-18 至 2025-01-21 | 保底收益率 0.85%，浮动收益 率为0%或1.35% 或1.55% |
| 2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200.00 | 2024-12-18 至 2025-01-21 | 保底收益率 0.85%，浮动收益 率为0%或1.35% 或1.55% |
| 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8,000.00 | 2024-12-27 至 2025-01-25 | 1.4%-2.49%-2.59%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2年6月30日前调整为2023年12月31日前。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24年6月30日前。

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3年12月31日前调整为2024年6月30日前。

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及“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6月30日前调整为2024年10月31日前。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12月31日前调整为2025年6月30日前。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5年6月30日前调整为2026年6月30日前。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七、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2022 年、2024 年取得募集资金，本核查意见已就三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做分别说明。

八、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董事会编制的《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5）00575 号）。报告认为：“华亚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亚智能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九、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经核查后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附件二：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

附件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附件一：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单位金额：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34,959.08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7,087.34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6,693.22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1.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 否 | 31,659.70 | 31,659.70 | 5,974.99 | 24,057.71 | 75.99 | 2024年10月 | --- | 不适用 | 否 |
| 2.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 否 | 3,299.38 | 3,299.38 | 1,112.34 | 2,635.51 | 79.88 | 2024年10月 | ---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34,959.08 | 34,959.08 | 7,087.34 | 26,693.22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和“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已结项。截至2024年12月31日，“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未产生效益，“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投资于研发中心建设和管理信息化升级，不直接为公司带来营业收入，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1年4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296,322.50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478,898.00元和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817,424.50元。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详见“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6,072.91万元，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项目各环节，合理降低成本和相关费用，形成了资金结余； 2、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尾款支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6,193,109.33元，除使用32,000,000.00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外，其余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附件二：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金额：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33,658.11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5,725.34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9,932.27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 | 否 | 33,658.11 | 33,658.11 | 5,725.34 | 19,932.27 | 59.22 | 2026年6月 | — | 不适用(尚未完成) | 否 |
| 合计 | | 33,658.11 | 33,658.11 | 5,725.34 | 19,932.27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p>1、基于下游客户产品需求变化，公司优化了半导体领域的产品结构，计划开发更多应用场景中的新产品，为满足新产品对生产环境、设备精度和工艺路线等要求，公司对“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的部分产线进行了升级改造，建设进度未达预期，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25年6月30日前。</p> <p>2、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精密金属部件智能化生产新建项目”整体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26年6月30日前。</p>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3年1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3,128,155.84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2,703,627.54元和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424,528.30元。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不适用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5,504,704.57元，除使用130,000,000.00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外，其余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附件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金额：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28,417.19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8,417.19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8,417.19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 否 | 12,178.80 | 12,178.80 | 12,178.80 | 12,178.80 | 100.00 | --- | --- | --- | 否 |
|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 否 | 2,029.80 | 2,029.80 | 2,189.13 | 2,189.13 | 107.85 | --- | --- | --- | 否 |
|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 否 | 14,208.60 | 14,208.60 | 14,049.26 | 14,049.26 | 98.88 | --- | --- | --- | 否 |
| 合计 | | 28,417.19 | 28,417.19 | 28,417.19 | 28,417.19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4年11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交易现金对价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支付交易现金对价121,788,000.00元和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411,981.13元。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不适用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不适用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周 祥

陈 辛 慈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周 祥

高 玉 林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